

证券代码：831025

证券简称：万兴隆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佛山市万兴隆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5日
- 会议召开地点：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简平路1号天安南海数码新城6栋1座1507室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2日以微信、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何杰钊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召集及议案的审议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潘少虹女士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请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3 年公司的经营情况组织编写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组织编写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3 年的财务情况制定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3 年的财务情况制定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经审计的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结果为亏损，为了公司的持续发展，公司拟定 2023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资金占用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公司资金使用情况出具了《万兴隆 2023 年度资金占用专项报告》，报告期内，

未发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京民信”）对持有联营企业佛山市富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9%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算，中京民信出具《佛山市万兴隆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涉及的佛山市富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9%股权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京信评报字（2024）第 209 号】。报告中对公司持有的 49%股权可收回金额在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下，价值为 7227.49 万元，公司对评估确定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21229029.32 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关于签订<合作经营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改善佛山市富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龙环保”）的经营困境，在符合富龙环保国资控股、公司章程、股东会和董事会相关制度的前提下，万兴隆充分发挥小股东担当，利用自身优势助力富龙环保走出当前困境。

富龙环保决定就经营管理事项与万兴隆团队开展合作，且万兴隆同意采用责任制合作经营方式参与富龙环保的经营管理，有效实现经营目标。

1、合作经营期：2024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

2、万兴隆对合作经营期内的利润作出承诺：

(1) 万兴隆承诺为富龙环保合作期内的经营计划亏损利润负责。承诺2024年度富龙环保全年亏损金额控制1500万元以内。

(2) 万兴隆承诺在2025年至2027年共计三个年度内，通过合作经营实现富龙净利润总额累计不少于7500万元（2025年净利润不低于500万元，2026年净利润不低于3500万元，2027年净利润不低于3500万元。）若当年未达到上述承诺利润的80%，本公司按当年实际利润与承诺利润的80%差额部分的75%补偿给富龙环保公司；若当年达到承诺利润的80%，但不足100%，则当年本公司无需承担任何补偿责任，亦无任何合作奖励。

3、万兴隆组建富龙环保市场部（组建后的市场部为万兴隆经营团队），并增加副总经理一名进驻富龙开展工作。

2.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何杰钊、黄寅利、张博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上述2-9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于2024年5月16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佛山市万兴隆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文件》

佛山市万兴隆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